**2023年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集中**

**育插秧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管理和使用好财政资金，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对我单位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集中育插秧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开展自评，现将自评结果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设立依据**

2023年县农机事务中心根据省政府和农业农村厅文件的要求以及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发展需求，经县农业农村局同意，县财政局审核，由县农机事务中心具体负责此项目，县财政安排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集中育插秧经费专项资金15万元。

**（二）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2023年县财政拨付我单位15万元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集中育插秧经费，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并成立了水稻机械化育插秧领导小组，由县农机事务中心主任刘天华任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

**（三）项目情况介绍**

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集中育插秧经费主要用于基层农机专业合作社及种粮大户、农民购置水稻育插秧机械、软盘实行累加补贴，连片种植户和提供机插服务的合作组织及插秧机手等发放作业补贴，推广机插硬盘34000张，完成水稻机插秧面积16.59万亩，使我县农业生产早日实现全程机械化。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3年县财政拨入的农村合作社扶持资金和水稻育插秧项目经费15万已100%全部到位，我单位已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已将全部资金用于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农户购置插秧机硬盘等实行累加补贴14.96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单位成立了技术指导小组，由分管相关业务的产业发展室负责人陈良任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负责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技术培训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实行技术包干制。将技术培训、现场管理工作落实到位，派技术过硬、经验较强的专业技术人员，全面进行指导和跟踪服务专项资金的组织管理情况。

**2、**严格督促检查、组织相关人员组成督查组，对各区域进行督查，并对督查中存在的问题用时要求进行整改，确保项目的保质保量完成。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今后我单位要及时的申报项目资金，争取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引领作用；要积极引导专业合作社树立品征牌意识，争创市级、省级、国家级著名农产品商标；要从资金扶持、市场培育、技术推广、人员培训等方面给予指导，加强信息沟通。

**（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我县是山区田块小，制约机具功能发挥；起步晚，插秧机推广还处于起步阶段，多是手扶步进式的小型机具，合作社的土地集聚功能不足，难以实现大规摸经营；管理粗放，综合效益未能充分显现，目前各专业合作社存在资金不足，人才缺乏等困难。

2、改进措施、建议：农民专业合作社把分散的农户组织起来，实行统一经营策略，市场带动扩展规模，助农增收，在年初时列入财政预算，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作用以加快和促进我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发展，进一步加大推广宣传、培训力度；增加机插秧培训经费；加大土地治理，发展适度规摸经营；加快推广高速插秧机工厂化育秧的进程，增加累加补贴额度；加强农机、农艺融合，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农民增收。

江华县农机事务中心

2024年5月7日